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018　证券简称：中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85,335,5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元股份	股票代码	3000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亢娜	雷子昀	
办公地址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6号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6号	
传真	027-87180719	027-87180719	
电话	027-87180718	027-87180718	
电子信箱	stock@zyhd.com.cn	stock@zyh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化记录分析、时间同步、配网自动化设备及综合自动化系统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主营产品有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装置、变电配网自动化设备及综合自动化系统、智能电网测试仪器仪表等。公司智能电网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网建设、电源建设、配网建设、用户工程建设及其技术改造等。公司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装置处于细分行业领先地位。

(2)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进行"订单式生产"、现场安装调试、交付投运，实现向客户的直接销售。用户的建设规模、技改需求，公司产品技术水平、质量控制、服务质量、过往业绩均是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

(3)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智能电网核心领域，紧抓行业发展机遇，锚定战略目标推进经营部署，持续深化市场开拓、产品迭代升级与新品研发，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夯实业务发展根基，整体经营业绩表现优异。

①经营指标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654,514,781.80元，同比增长18.21%；营业利润为149,205,191.43元，同比增长63.52%；利润总额为149,501,384.78元，同比增长59.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109,821.49元，同比增长80.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37,445,464.53元，同比增长63.17%；基本每股收益为0.29元，同比增长81.25%。公司业绩增长主要原因是：

a、主营业务稳健增长，新产品快速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强化技术营销团队建设与精细化销售管理，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

核心主营产品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经营业绩稳步提升：电力故障录波装置实现营业收入199,248,310.62元，同比增长12.27%；时间同步装置实现营业收入107,665,807.83元，同比增长56.82%。

随着新产品产能逐步释放，新盈利增长点培育成效显现：信息系统实现营业收入33,050,299.73元，同比增长29.68%；在线监测装置实现营业收入43,665,010.62元，同比增长41.26%。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完善专业服务体系，市场竞争力与客户服务能力持续增强。

b、精细化管控降本增效，盈利能力持续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以体系化、流程化、数字化运营提升管理效能，精准实现降本增效。在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公司各项费用管控得当，有效推动整体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②市场开拓成效显著，重大项目中标丰硕

报告期内，公司精准把握市场动态，持续建设专业化、技术型销售团队，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完善快速响应机制，综合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持续增强。期内公司签订合同总额79,392.00万元，同比增长20.81%；其中智能电网业务签订合同额总计78,491.80万元，同比增长22.59%。

公司主营产品持续保持市场优势地位，中标大同~天津南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工程大同100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陕北~安徽±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宝塔山±800千伏换流站工程、渝北±800千伏换流站工程、哈密~重庆±800千伏特高压直流巴里坤换流站新建工程、大冶±800千伏换流站工程、金上~湖北±800千伏特高压直流四川帮果换流工程、中节能太阳能达拉特旗50万千瓦防沙治沙光伏一体化项目、广东廉江核电项目一期工程、福建漳州核电厂3,4号机组故障录波器、500千伏德庆输变电工程、瀑布沟水电站水风光互补项目甘洛320MW光伏电站、肇源50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蒙东赤峰东山500kV输变电工程、林甸50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湖北超高压500kV编钟站、河南±500kV灵宝换流站扩容改造项目、道孚50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绥化50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甘肃酒钢玉门红柳泉二期400MW风电及配套330kV升压站扩建工程等多个重点项目。

大同~天津南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工程是国家"十四五"电力发展规划重点输电工程，是我国又一条"西电东送"能源大动脉。工程建成投运后，有利于加快晋冀两省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更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华北地区能源资源配置，提高京津地区电力供应能力。该工程采用我国自主研发的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输电技术，首次大批量应用最新自主研制的特高压低噪声电抗器，首次在特高压交流工程中全面应用户内全封闭组合电器，有力带动电力装备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

陕北~安徽±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是国家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战略部署里的重点工程，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重要跨省跨区输电通道，也是安徽省首条全额消纳的高比例可再生能源特高压直流输电通道，将有利于推进陕皖两省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对提升安徽电力供应保障能力、促进能源结构转型和实现双碳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广东廉江核电项目在国内首次采用海水二次循环冷却技术，在我国核能领域首次开发使用超大型冷却塔。项目采用CAP1000核电技术，满足三代核电技术标准，这一技术显著简化了系统设计，有利于减少设备检修量和批量化建设，项目经济性和安全性进一步提升，为我国核电厂址开发建设提供重要示范和借鉴意义。该核电项目减排效应相当于种植阔叶林约14.8万公顷，有利于助力我国"双碳"目标实现，促进能源系统绿色低碳转型。

漳州核电项目规划建设8台百万千瓦级核电机组，全部投产后，将为福建乃至全国提供大量清洁电力。每台核电机组投产后可年产约100亿度清洁电力，能有效减少对传统化石能源的依赖，优化能源结构，满足经济和社会发展不断增长的能源需求。其采用的"华龙一号"是我国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第三代核电技术，满足全球最新核安全标准，是我国核电创新发展的重大标志性成果，提升了我国核电技术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中节能太阳能达拉特旗50万千瓦防沙治沙光伏一体化项目是内蒙古首个"光伏+治沙"一体化示范项目，采用"光伏+生态修复"一体化开发模式，在实现清洁能源高效开发利用的同时，同步推进沙漠生态治理与植被修复，兼具生态效益、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是区域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与防沙治沙协同发展的示范性工程。

③深化核心技术研发，持续完善技术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深耕优势细分领域，加大技术研发力度，持续迭代现有产品、前瞻布局新品，人工智能领域应用成效初显，产品矩阵与技术储备不断完善。

公司依托《复杂电力二次回路隐性故障数智预警与诊断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国家电网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该项目聚焦电力系统二次回路长期存在的隐性故障难发现、难预警、难定位等运维痛点，针对保护误动拒动、回路绝缘劣化、接触不良、采样漂移、通信异常等潜伏性缺陷，融合人工智能、高频感知、多源数据融合、时频特征挖掘、知识图谱与数字孪生等数智化技术，构建"实时监测—微弱特征提取—智能预警—精准诊断—根因溯源—辅助决策"的全流程技术体系。通过云端与边缘协同计算，实现二次回路隐性故障从传统事后处置向主动预警、预测性维护转变，有效降低保护误动拒动风险，大幅缩短故障定位与处置时间，减少人工巡检压力。目前项目成果已在智能变电站规模化应用，显著提升电网二次系统安全运行水平与智能运维能力，为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提供关键技术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人工智能大模型、小模型以及大小模型协同等多种融合技术路径开发的电网故障智能辨识系统，已在多个国家电网工程项目中部署，涵盖国家电网华中分部交流线路故障智能识别系统建设及基于多源信息的电网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功能升级改造项目、国家电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基于人工智能的电网故障智能分析识别技术研究项目、国家电网上海电科院 2025 年交流线路故障原因智能分析系统实施项目等。本期，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累计签订合同额1,315.11万元。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投入，巩固并提升人工智能产品在国家电网的市场份额，并积极开拓南方电网、新能源场站等新的应用场景。

报告期公司共有20个主要研发项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继电保护外部运行信息子站、一种基于容器化架构的新一代智能故障录波器、多模块通讯管理机、手持式数模一体继电保护测试仪、基于电力鸿蒙系统的变电站二次设备测试仪、便携式新能源数据记录分析仪、变电站远程智能巡检系统、JBK5000A配电网关、户外型智能除湿装置已转产，保信录波一体化主站系统、电动车有序充电调控单元、光储充负荷调控网关已验收，便携式频率信号发生装置正在样机试制，国产化电力运维管理平台、基于电鸿系统的时间同步装置、基于人工智能的故障诊断系统、二次设备在线监视与分析系统、2021标准分散式配网装置、变压器冲击故障监测装置、断路器分合闸特性监测装置正在开发中。

基于人工智能的故障诊断系统全面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构建AI驱动的电网故障智能辨识系统，依托机器学习小模型与大模型深度融合架构，对故障录波、地理气象、设备台账等多源数据进行智能治理与特征挖掘，实现故障类型、故障位置、故障原因的全自动智能研判，为电网故障快速处置、送电决策与抢修指挥提供智能化、精准化、自动化支撑，显著提升电网故障处置的智能水平与响应效率。

继电保护运行外部信息子站在厂站端负责采集可能影响继电保护功能实现的外部运行信息(如交流回路绝缘状态、电流回路中性线状态、电流端子温度、直流电源运行信息、谐波信息等)，完成规约转换、信息收集、处理、控制、存储，并向调度主站及其他系统发送信息，实现监视、预警、及诊断等功能，减少保护的误动率，提升电流回路的智能化管理水平，保障电网运行安全和供电可靠性。

变电站远程智能巡检系统实现划定区域内多座变电站巡视数据采集、自动巡视、智能分析、实时监控、智能联动、静默监视等功能，可应用于常规变电站、智能变电站等多种场景，推进变电站区域化巡视管理。

保信录波一体化主站系统采集保信子站的保护信息、录波装置的录波信息，依据业务流程整合、数据整合、数据共享的思路，利用对保护装置的监视、故障分析、设备管理、告警统计分析等功能，实现对电网保护动作和运行状态信息、录波器录波的收集与处理，并对保护装置的动作行为进行详细分析，为继电保护人员、调度人员或集控人员快速分析、判断保护动作行为、处理电网事故提供技术支持平台。

基于电鸿系统的时间同步装置在自主可控硬件平台的基础上采用PowerHarmony电鸿物联操作系统，提高装置的自主性和安全性，实现软硬件的完全自主可控。动态多源选择及同步跟踪算法研究、振荡器老化补偿方法模型的建立有效的提高了整体装置的性能，提高了电网二次设备运行的可靠性、稳定性和安全性，保障了电网稳定可靠的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起草的行业标准《DL/T 2844-2024继电保护智能运维检修导则》、《DL/T 2809-2024输变电设备物联网传感器数据通信规范》，团体标准《T/CEC 973-2024变电站继电保护综合记录与智能运维装置工程建模与配置规范》，国家电网企业标准《Q/GDW 10824-2025直流故障录波装置入网检测规范》、《Q/GDW 10715—2025智能变电站网络报文记录及分析装置技术规范》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11项、实用新型6项，获得实用新型专利7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717,495,986.15	1,515,710,439.10	13.31%	1,438,684,57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2,874,135.06	1,287,085,090.86	9.77%	1,225,730,673.3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54,514,781.80	553,692,697.60	18.21%	448,085,40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109,821.49	76,972,845.35	80.73%	60,113,29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445,464.53	84,233,147.44	63.17%	36,009,49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24,916.87	120,722,204.78	64.94%	57,928,71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6	81.25%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6	81.25%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1%	6.11%	4.20%	4.9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488,069.81	137,647,894.42	178,213,736.68	239,165,08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28,580.89	32,176,375.18	54,156,387.68	26,548,47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03,897.19	32,322,427.51	47,725,294.90	32,093,84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065.98	39,965,393.82	91,583,739.33	66,940,717.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梦茜	境内自然人	4.92%	23,900,000.00	23,900,000.00	不适用	0.00
王永业	境内自然人	4.43%	21,511,300.00	21,511,300.00	不适用	0.00
张小波	境内自然人	4.38%	21,250,350.00	21,250,350.00	不适用	0.00
邓志刚	境内自然人	4.29%	20,810,100.00	20,810,100.00	不适用	0.00
卢春明	境内自然人	2.37%	11,509,000.00	11,509,000.00	不适用	0.00
潘小任	境内自然人	2.08%	10,0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屹	境内自然人	2.07%	10,059,300.00	10,059,300.00	不适用	0.00
洛阳华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9,615,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尹健	境内自然人	1.80%	8,756,900.00	8,756,900.00	不适用	0.00
陆秋燕	境内自然人	1.52%	7,400,015.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梦茜、卢春明、邓志刚、尹健、王永业、张小波、刘屹为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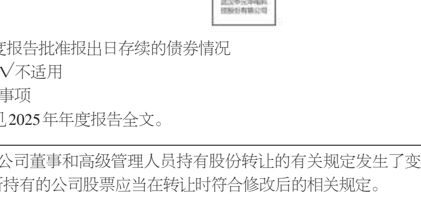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具体参见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40,5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840,5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4月28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5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5年2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郑伟宏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5年2月26日至2025年3月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5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5年3月12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划获得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

(六)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核心技术人员						
1	付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1.50	50.00%
2	刘述超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50	50.00%
小计				4.00	2.00	5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89人)				164.50	82.05	49.88%
合计				168.50	84.05	49.88%

1、上表中"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剔除已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实际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为准。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激励对象人数为91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4月28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84.05万股，占当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9597%。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另有豁免的除外。

3.激励对象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7,580,000	+840,500	88,420,500
总计	87,580,000	+840,500	88,420,50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87,580,000股增加至88,420,500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四川华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6年4月15日出具了《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川华邦验字[2026]第4-01号)，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91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4月13日止，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为人民币18,222,040.00元，其中：人民币840,500.00元计入"股本"，人民币17,381,54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26年4月13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420,5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88,420,500.00元。

2026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80,006.56元，公司2025年基本每股收益为0.12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88,420,50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05万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9597%，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26-014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151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5,112,9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47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司董事周柏建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股东会的所有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独立董事何焕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长黄东海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曾富全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0,910,084	99.1996	3,771,310	0.7181	431,600	0.0823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1,045,084	99.2253	3,725,910	0.7095	342,000	0.0652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公司融资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0,402,284	99.1029	4,361,710	0.8306	349,000	0.0665

4、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6,518,984	96.4590	18,243,710	3.4742	350,300	0.066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698,500	82.1319	3,725,910	16.3658	342,000	1.5023
4	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4,172,400	18.3270	18,243,710	80.1343	350,300	1.538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

律师：覃健、丁柔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26[026]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轮船"或"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外运集运")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协议转让等方式，以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为上限收购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通控股")的股份，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书面授权人开展具体交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为实施上述交易，中外运集运于2025年7月11日通过证券市场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受让安通控股333,742,322股股份(占安通控股总股本的7.89%)，具体包括：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安通控股33,333,334股股份(占安通控股总股本的0.79%)；与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资管")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中化资管持有的安通控股82,908,988股股份(占安通控股总股本的1.96%)；与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港口")、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国新证券-招商银行-国新股票宝3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国新股票宝33号")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受让招商港口持有的安通控股39,000,000股股份(占安通控股总股本的0.92%)、国新股票宝33号持有的安通控股178,500,000股股份(占安通控股总股本的4.22%)。中外运集运上述大宗交易已于2025年7月11日完成；中外运集运与招商港口、国新股票宝33号的上述协议转让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已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中外运集运与中化资管的上述协议转让已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非公开协议转让所持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5]522号)批准，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且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除上述交易外，作为整体交易的一部分，中外运集运拟自2025年7月15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司法拍卖等直接或间接方式)增持安通控股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60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7.20亿元(含本数)(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以及于2025年8月25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2025年7月18日至2026年4月20日，中外运集运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安通控股183,375,349股股份，约占安通控股总股本的4.33%，增持金额约为7.20亿元(不含税费)，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规模上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外运集运通过上述大宗交易、协议转让以及集中竞价合计持有安通控股517,117,671股股份，约占安通控股总股本的12.22%，累计投资金额约为17.87亿元(不含税费)。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92　证券简称：德力佳　公告编号：2026-020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6年度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119,062,537.47	849,473,728.34	31.74
营业利润	249,397,445.68	175,091,328.62	42.44
利润总额	249,610,504.46	171,891,099.45	4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505,443.62	142,703,243.75	4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155,742.35	144,686,124.64	28.66
基本每股收益	0.5313	0.3964	34.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7%	4.84%	减少1.0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829,461,086.54	10,727,413,972.54	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35,805,481.47	5,515,724,841.36	3.99
股本	400,000,100.00	400,000,1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34	13.79	3.99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表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上年同期财务数据不涉及重述。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1,906.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74%，主要是受中国风电行业装机容量持续增长影响，齿轮箱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产品销售实现较大提升。

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利润24,939.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44%，利润总额24,961.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50.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91%，基本每股收益0.531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03%，主要系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及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等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可能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06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完成协议转让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接到公司股东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矿集团")的通知，获悉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能源集团")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情况

2025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通知，张矿集团与冀中能源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张矿集团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公司5,500,000股股份转让给冀中能源集团，占公司总股本的0.156%，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93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 临-064))。

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收到张矿集团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2026年4月21日。

本次协议转让情况与前期披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排一致，前期公告披露后未签订补充协议或者作出其他安排。受让方已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完成了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涉及的价款支付。

本次协议转让前后交易双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		本次转让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冀中能源集团	1,191,341,498	33.72%	1,196,841,498	33.87%
张矿集团	20,000,000	0.57%	14,500,000	0.41%

上述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及规范运作产生影响。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股份转让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进行的内部转让，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